

证券代码：872781

证券简称：鸿基洁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鸿基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1 月 17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曾世清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与自然人郑伟洲在苏州工业园区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苏州鸿孚飞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住所为苏州工业园区扬东路 227 号晶汇大厦 1005 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公司出资人民币 65 万元，持

股比例 65%；公司经营范围：信息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研发、销售计算机软件、硬件；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服务；计算机硬件、配件、电子产品、通讯器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上具体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准为准。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控股子公司设立的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苏州鸿基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鸿基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8 日